

21st Century Application-oriented Undergraduate Course for Higher Education · Accounting Series
21世纪高等院校应用本科会计系列

Accounting for Government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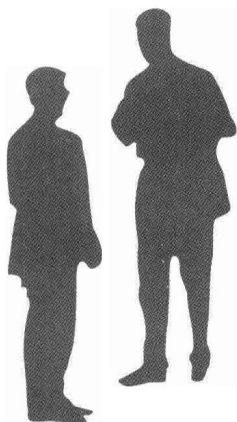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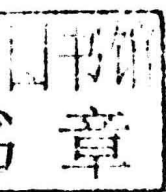
李荣梅
张肃琪
关辉
编著

21st Century Application-oriented Undergraduate Course for Higher Education · Accounting Series
21世纪高等院校应用本科会计系列

Accounting for Government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

李荣梅
张肃琪
关辉 编 著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 大 连 ·

© 李荣梅 张肃琪 关 辉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 / 李荣梅, 张肃琪, 关辉编著. —大连 :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0. 8

(21 世纪高等院校应用本科会计系列)

ISBN 978 - 7 - 81122 - 959 - 2

I. 政… II. ①李…②张…③关… III. 单位预算会计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8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44539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教学支持: (0411) 84710309

营 销 部: (0411) 84710711

总 编 室: (0411) 84710523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图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70mm × 240mm 字数: 340 千字 印张: 16 1/2 插页: 1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朱 艳 责任校对: 孙 萍
封面设计: 沈 冰 版式设计: 钟福建

ISBN 978 - 7 - 81122 - 959 - 2

定价: 27.00 元



前言

本书根据现行的《政府总预算会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高等学校会计制度》（征求意见稿）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我国建设服务型政府和公共财政体系的要求、非营利组织管理体制改革的趋势变化，以及我国部门预算编制的推行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的实施等编写而成。这些新的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环境因素的变化，使我国按照国际通行规则对现行预算会计改革的需求日益迫切。建立既符合国情又与国际通行做法相协调的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体系是预算会计改革的目标。本书正是适应当前预算会计改革的新要求编写而成的，

本书内容包括政府会计和非营利组织会计。政府会计又分为政府财政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非营利组织会计又分为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本书共分为三篇十八章：第一篇为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基础，主要阐述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第二篇为政府会计，以各级政府预算管理及业务活动为主线，分别阐述政府财政会计、行政单位会计基本理论与实务；第三篇为非营利组织会计，以非营利组织业务活动为主线，分别阐述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高等学校会计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基本理论与实务。

本书将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基本理论与实务紧密结合，全面、系统地反映了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的内容，突出内容的实用性、可操作性、完整性、前瞻性。本书既可作为高等院校财经各专业的教材，又可作为从事政府与非营利组织财会核算和审计人员以及财政部门主管预算会计工作者的自学参考书。

本书写作分工如下：第一章至第二章由李荣梅编写；第三章至第七章由关辉编写；第八章至第十二章由张肃琪编写；第十三章由李荣梅编写；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由关辉、张肃琪编写。全书由李荣梅定稿。

本书疏漏和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0年6月



目 录

第一篇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基础

第一章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特点及组成体系	/ 1
	学习目标	/ 1
	第一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概念与特点	/ 2
	第二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组成体系	/ 6
	第三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规范	/ 8
	本章小结	/ 9
	思考题	/ 9
第二章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基本理论与记账方法	/ 10
	学习目标	/ 10
	第一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目标	/ 11
	第二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基本原则	/ 14
	第三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要素与记账方法	/ 17
	本章小结	/ 23
	思考题	/ 23

第二篇 政府会计

第三章	政府财政会计概述	/ 24
	学习目标	/ 24
	第一节 政府财政会计的概念	/ 25
	第二节 政府财政会计的特点及任务	/ 26
	第三节 政府财政会计要素与会计科目	/ 27
	本章小结	/ 29
	思考题	/ 29



第四章 财政收入与支出的核算	30
学习目标.....	30
第一节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31
第二节 财政收入.....	35
第三节 财政支出.....	42
本章小结.....	47
思考题.....	47
第五章 财政资产的核算	48
学习目标.....	48
第一节 财政货币资金.....	49
第二节 财政债权.....	54
本章小结.....	58
思考题.....	59
第六章 财政负债与净资产的核算	60
学习目标.....	60
第一节 财政负债.....	61
第二节 财政净资产.....	64
本章小结.....	67
思考题.....	67
第七章 财政会计报表	68
学习目标.....	68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69
第二节 年终清理结算与结账.....	70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72
本章小结.....	78
思考题.....	78
第八章 行政单位会计概述	79
学习目标.....	79
第一节 行政单位会计的概念.....	80
第二节 行政单位会计的特点.....	81
第三节 行政单位会计要素与会计科目.....	83
本章小结.....	84
思考题.....	84

第九章 行政单位收入与支出的核算	/ 85
学习目标.....	/ 85
第一节 行政单位收入.....	/ 86
第二节 行政单位支出.....	/ 90
本章小结.....	/ 97
思考题.....	/ 97
第十章 行政单位资产的核算	/ 98
学习目标.....	/ 98
第一节 行政单位流动资产.....	/ 99
第二节 行政单位有价证券.....	/ 105
第三节 行政单位固定资产.....	/ 106
本章小结.....	/ 110
思考题.....	/ 110
第十一章 行政单位负债与净资产的核算	/ 111
学习目标.....	/ 111
第一节 行政单位负债.....	/ 112
第二节 行政单位净资产.....	/ 115
本章小结.....	/ 117
思考题.....	/ 117
第十二章 行政单位会计报表	/ 118
学习目标.....	/ 118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 119
第二节 年终清理结算与结账.....	/ 120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 122
本章小结.....	/ 125
思考题.....	/ 125

第三篇 非营利组织会计

第十三章 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	/ 126
学习目标.....	/ 126
第一节 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概述.....	/ 127
第二节 公立非营利组织收入与支出的核算.....	/ 131
第三节 公立非营利组织资产的核算.....	/ 148

第四节 公立非营利组织负债与净资产的核算	162
第五节 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报表	174
本章小结	184
思考题	184
第十四章 高等学校会计	185
学习目标	185
第一节 高等学校会计概述	186
第二节 高等学校收入与费用的核算	189
第三节 高等学校资产的核算	207
第四节 高等学校负债与净资产的核算	222
第五节 高等学校会计报表	232
本章小结	236
思考题	236
第十五章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概述	238
学习目标	238
第一节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目标	239
第二节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的一般原则	241
第三节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基本要素	245
第四节 民间非营利组织财务会计报告	248
本章小结	254
思考题	255
参考文献	256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特点及组成体系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明确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适用范围，掌握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含义和特点，了解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体系的构成，明确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规范的内容，了解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发展历史和作用。



第一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概念与特点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是各级政府、行政单位和各类非营利组织核算和监督政府财政资金和各类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活动情况的专业会计。它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各级政府财政资金和各类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活动的过程和结果进行完整、连续、系统的核算和监督,以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它是政府宏观管理的重要信息系统,也是各单位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适用范围

会计按其适用范围和核算对象可分为两大类:企业会计和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

作为企业会计,它反映和监督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流通领域企业经营资金的活动,这类企业的主要特征是以营利为目的。它们基本上属于物质生产部门,通过从事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社会必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并创造价值,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适用于农、工、交、商、金融等企业单位的会计,称为企业会计。

作为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它反映和监督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领域、精神生产和社会福利领域的政府财政机关、行政单位财政资金和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的活动,这些单位的主要特征是不以营利为目的,而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作为非物质生产部门的政府、行政单位和非营利组织所使用的资金,基本上属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领域里的政府财政资金和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这些单位不直接提供物质产品,它们从事各种业务活动,为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同样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适用于各级政府财政机关、行政单位和各类非营利组织的会计,称为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在我国实际工作中相当于预算会计。

政府财政机关是各级政府中负责组织国家财政收支、办理国家预算决算的工作部门,它以各级政府为会计主体,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进行管理和核算,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和管理。

行政单位是指管理国家事务、组织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维护社会公共秩序的国家机关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单位按其管理职权不同分为以下几类:

(1) 国家权力机关,主要指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常设机构。

(2) 国家行政机关,主要指国务院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常设机构及其派出机构。

(3) 司法机关,主要指中央和地方各级法院和检察机关。

(4) 列入国家行政编制的各党派和人民团体。

行政单位的主要职能是对社会公共事务实施有效的管理,并通过运用国家管理职能组织领导和调控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行政单位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起着统筹规划和核心的作用。

非营利组织是指不具有物质产品生产和国家事务管理职能,主要以精神产品和各种劳务形式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不以营利为目的,以实现社会效益为宗旨的各类组织机构。非营利组织按其资金来源不同可分为公立非营利组织和私立非营利组织。前者开展业务活动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财政拨款,也称为事业单位;后者开展业务活动的资金来源主要是民间投资,也称为民间非营利组织。

公立非营利组织主要包括科学、教育、文艺、广播电视、信息服务、卫生、体育等科学文化事业单位,气象、水利、地震、环保、计划生育等公益事业单位,孤儿院、养老院等社会福利救济事业单位。

民间非营利组织主要指依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登记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寺院、清真寺、教堂等类型的组织。这些民间非营利组织一般具有三方面的基本特征:一是该组织不以营利为目的;二是资源提供者向该组织投入的资源不取得经济回报;三是资源提供者不享有该组织的所有权。

非营利组织的主要职能是通过文化教育、科学技术、社会服务、医疗卫生等手段,直接或间接地为上层建筑、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以达到提高全民素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目的。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在社会政治和经济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公民和各种经济组织每时每刻都在消费各种各样的物品和服务,如食品、住房、服装、交通、安全、健康、文化、环境等。在这些物品和服务中,有不少是由政府与非营利组织提供的。例如,公共道路、绿化和水环境、公安巡逻、基础教育乃至高等教育、健康保健、文化娱乐、水电和煤气等,主要是由政府与非营利组织提供的。每时每刻,公民和各种经济组织都离不开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向其提供的公共产品。相比较而言,营利性企业向公民提供的物品可称为私人产品。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之所以重要,就是因为由它们所提供的公共产品,是为社会公众所普遍需要的,是不可缺少的。

近年来,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得到了长足的发展,目前,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已成为社会政治和经济生活中的一支重要力量。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支出已经接近我国经济总支出的1/3。无论是从绝对数来说,还是从相对数来说,投入到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财力和人力资源的总数都是巨大的。随着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日益扩大和业务活动的复杂化,核算、监督和考核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活动情况和结果的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显得日益重要。

二、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概念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由政府会计和非营利组织会计两大部分组成。

政府会计又分为政府财政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政府会计是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算和监督各级政府预算财务收支活动及其受托责任履行情况的会计,又称财政总预算会计、政府财政会计。行政单位会计是各级人民政府所属行政单位核算和监督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会计,又称行政单位会计,是同级政府会计的组成部分。因为政府会计更多地服务于政府公共财务管理的需要,所以,政府会计的内涵也更为丰富。

非营利组织会计按其开展业务活动资金来源的不同,分为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和民办非营利组织会计。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是核算和监督预算拨款的各类非营利组织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经营活动的专业会计,又称事业单位会计。民办非营利组织会计是核算和监督民间投资的各类非营利组织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经营活动的专业会计。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管理核算的内容为非物质生产领域中政府财政资金和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的活动。因为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和非营利组织的业务活动和收支范围不尽相同,所以,政府财政会计、行政单位会计和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对象就有一定的差别。

各级政府为了实现宪法赋予的使命,保障经济和社会的健康发展,要有计划地集中一部分国民收入,按照国家的施政方针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进行再分配。国家集中的国民收入,主要来自各种类型企业和经济组织的税金、国有资产收益和其他缴款,这些收入形成政府的预算收入。国家集中的各种收入,通过预算拨款和经费使用的方式,有计划地分配给企业、基建、事业、行政等单位,由它们按照规定的用途用于进行经济建设,发展社会文化事业,支付国家军政费用等,形成国家的预算支出。每年预算执行的结果,即为政府财政的收支结余。因此,政府财政会计的核算对象,就是在执行总预算过程中各级政府财政资金的集中、分配及其结果。收入、支出、结余以及在执行总预算过程中形成的资产、负债、净资产,则是政府财政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具体内容。

行政单位为了执行国家机关工作任务所需要的资金,由各级政府财政部门从本级政府预算集中的资金中分配和拨付。各行政单位要按照核定的预算向财政部门领取经费,形成单位的资金收入。取得经费后除拨付下级单位所需经费外,要用以购置行政工作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物资,支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并形成单位的资金支出。而尚未使用的货币资金,就是行政单位的收支结余。因此,行政单位会计的核算对象,就是在执行单位预算过程中各级行政单位财政资金领拨、使用及其结果。收入、支出、结余以及在执行单位预算过程中形成的资产、负债、净资产,则是行政单位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具体内容。

非营利组织的业务活动多种多样,其资金来源也比较复杂。各类非营利组织除有自身的业务收入以外,可以从政府拨款、有关机构拨款、各种专项资金、捐赠收入等方面取得资金,形成非营利组织的业务资金收入。为开展各项业务活动,非营利组织取得的资金要用以购置数额较多的设备和材料物资,形成非营利组织的实物

资产，并由此发生一定的负债；在开展业务活动的过程中，要发生各项业务支出；收支相抵后，表现为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收支结余。因此，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核算对象，就是各类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的取得、使用及其结果。资产、负债、净资产以及在进行业务活动中所发生的收入、支出、结余，则是非营利组织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具体内容。

三、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特点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出资者提供的资金不具有营利性、增值性，但具有限制性

政府和非营利组织资财的供给者称为出资者，涉及纳税人、捐赠人、受益人等广大的人群，他们提供的资金原则上称为基金。基金的特征是要按出资者的意愿完成一定的任务，实现社会效益。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首先表现为基金会计，要能反映各项基金按预期目的运用的结果。

政府和非营利组织的出资者不要求投资回报和投资回收，但要求按法律规定或出资者的意愿把资金用在指定用途上，即要求资金有限制性。在这些单位中不仅像固定基金、留本基金、专用基金、拨入专项资金等具有特定的用途，就是经费拨款、事业基金等实际上也都有严格的具体用途，不能移作他用。资本金的增值性体现了企业投资者的权利，而基金的限制性则体现了政府和非营利组织出资者的权利。为此，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要按不同的项目核算基金的使用情况，提供各项基金的收支结余情况，以便考核各项基金的使用效果。

（二）核算的主要内容公共性资金收支，有些非营利组织也核算收入费用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的内容主要是公共性资金的收支活动，就我国目前的实际情况而言，即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以预算为基础，以预算收支为主要核算内容。这就要求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组成体系必须与国家预算的组成体系相适应。凡是成立总预算或单位预算的地区、部门、单位都要设置政府财政会计、行政单位会计和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并执行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指标体系、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的设置，要同预算收支科目保持一致，以适应预算管理需要，全面反映政府与非营利组织预算的执行情况。有些非营利组织，如高校、医院也核算收入费用。

（三）提供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受托责任履行情况的信息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受托责任通常指资源或活动从公众或其他资源提供者转移给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管理当局并负责的一种转换，或政府与非营利组织所承担的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提供劳务的责任。政府代表国家意志行使公共财政资源筹集、使用和管理权力，必须受到资源提供者及其代表、国家法律、行政法令、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约定的限制。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管理当局受托使用公共财政资源，对资源使用的经济性、有效性和使用效果负有责任。这种受托责任不仅表现为经济或财务的责任，而且还表现为政治和社会的责任。

（四）会计确认基础具有多样化的特征

在政府会计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中，采用的会计核算基础包括权责发生制、收付实现制、修正的权责发生制和修正的收付实现制。政府类型基金的确认基础在各个国家都不同。大部分国家的政府或政府单位采用收付实现制基础和修正的收付实现制基础，如德国、法国，以及欧洲联盟等，要求政府单位采用收付实现制基础提供财务报告，同时揭示有关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的信息，如加拿大、美国和地方政府等则要求政府单位采用修正的权责发生制会计核算基础。此外，有的国家采用比较激进的完全权责发生制。如新西兰、澳大利亚、英国等少数国家。西方各国的非营利组织会计则普遍采用权责发生制会计核算基础，特别是医院和健康与福利组织。

我国政府会计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核算中，政府会计为了如实反映当期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的情况，一般都采用收付实现制会计核算基础；但是，政府会计按规定将采用个别事项的权责发生制会计核算基础。非营利组织会计为了考核收入和支出情况，以及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的成果，同时也为了充分地反映非营利组织在财务活动中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存在两种会计核算基础，有些业务采用收付实现制会计核算基础，另一些业务则采用权责发生制会计核算基础。在实际工作中也可以采用修正的权责发生制和修正的收付实现制会计核算基础。

第二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组成体系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由政府会计和非营利组织会计两大部分组成。

政府会计的组成体系，是由国家预算的组成体系决定的。我国国家预算的组成体系，根据国家政权结构和行政区划建立，包括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中央预算由国务院直属各部门的预算组成，地方预算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及以下各级人民政府的预算组成。国家预算按照预算收支管理范围，又分为总预算和单位预算。中央政府预算即为中央总预算，地方各级总预算由本级政府预算和下一级总预算组成；单位预算是指列入总预算的国家机关和其他单位的收支预算。

根据国家预算的组成体系和分类，政府会计分为政府财政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前者是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算和监督总预算执行情况的会计，又称财政总预算会计、政府财政会计；后者是各级人民政府所属行政单位核算和监督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会计，又称行政单位会计，它又是同级政府会计的组成部分。行政单位会计按国家机关性质，可以分为立法机关会计、行政机关会计、审判机关会计、检察机关会计和军队会计。此外，党派会计、社会团体会计从会计业务处理程序来看，也归属于行政单位会计。

组织财政性资金的运行，除了有财政部门以外，还有其他一些部门参与。在我国，财政资金的收入、拨出和报解，是由中国人民银行代理的国库经办的，财政收入主要是由税务机关、海关监管机构征收解缴的。因此，中国人民银行办理国库业

务的国库会计,税务机关、海关监管机构办理税款的收入征解会计,也是政府会计必不可少的分支。此外,政府委托管理机构的社会保障基金会计,国家重要物资储备部门的战略物资储备会计,也是政府会计的重要内容。

国库既是政府财政的出纳中心,也是参与组织和执行政府预算的管理机关。任何国家和政府都要设立国库办理财政收支出纳业务。我国国库采用委托国库制,国库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及其分支银行代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库条例》的规定,我国国库机构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财政管理体制设立,原则上一级财政设立一级国库。与财政管理体制相适应,我国的国库分为总库、分库、中心支库和支库四级。

国库会计是核算和监督财政资金运动的专业会计,是国库工作的基础。国库会计参与政府财政总预算执行,与政府会计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有着密切的内在联系:国库会计以政府预算为基础,与政府财政会计、税收会计等共同组成政府会计与非营利组织会计体系;从国库资金运动方面看,国库会计是连接税收资金和财政资金的纽带。预算收入的主体是税收,税收由收入征收机关负责征收,经国库收纳、划分、报解等一系列会计处理后,形成财政资金;在业务核算上,国库会计必须满足政府预算执行的要求,与政府财政会计和税收会计相适应,国库会计每天编制的预算收入日报表和分成收入计算表是政府财政会计登记收入分类账的唯一合法凭证和掌握预算拨款的可靠凭证。

非营利组织会计按其开展业务活动资金来源的不同,可以分为公立非营利组织会计和民办非营利组织会计。前者是核算和监督预算拨款的各类非营利组织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经营活动的专业会计,又称事业单位会计;后者是核算和监督民间投资的各类非营利组织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经营活动的专业会计。

非营利组织涉及的范围很广,按其主要行业来看,可以分为科研单位会计、教育单位会计、文艺单位会计、医院会计、体育单位会计、农林水利事业单位会计、城市维护建设事业单位会计等。

因此,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是一种兼容宏观与微观、遍及社会各领域的适用范围极为广泛的重要会计分支。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组成体系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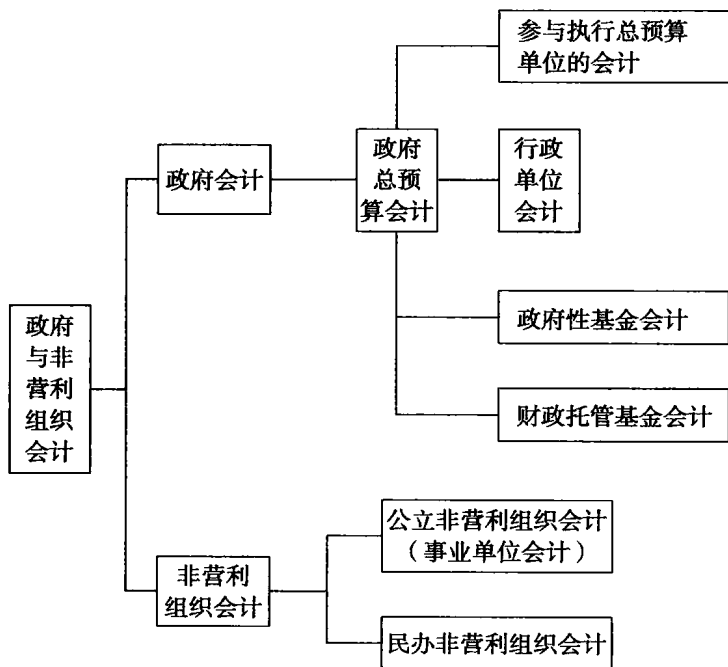


图 1—1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体系图

第三节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规范

会计规范是人们在从事会计活动时所应遵循的约束性或指导性的行为准则。政府受人民委托，代表国家意志，以税收的形式向纳税人无偿地征集公共财政资源，并将其用于满足社会共同需要。对公共财政活动情况和结果进行反映的会计行为，也必须以相应的法律规章进行规范，以满足政府与非营利组织财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现行的会计规范主要包括财务会计法律、财务会计行政法令和会计准则三个部分。

（一）财务会计法律

我国规范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法律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其中，《预算法》是规范政府与非营利组织财务活动行为的基本法律，各级政府、政府单位及非营利事业单位都必须按照《预算法》的规定组织财务收支活动，并接受立法机构的监督。《会计法》是规范会计活动行为的基本法律，是其他会计法规的“母法”，任何会计规范都必须以《会计法》为基本准绳。

（二）财务会计行政法令

行政法令是根据管理社会经济活动的需要，以行政规章、条例、制度和规定等形式颁布的一种社会经济行为规范。它是根据法律制定、颁布的一种规范，也是法

律规定的具体化。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行政法令很多：有政府或政府主管部门根据法律规章制定和颁布的法律实施细则，如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细则》；有政府主管部门根据财务会计法律制定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我国由财政部制定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制度》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制度》等；有其他行政规章、规定，如国务院 1997 年颁布的《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规定》等。

（三）会计准则

会计准则是财务会计规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财务会计法律的具体化，是指导财务会计实务的基本规范。为了适应社会事业发展的需要，规范事业单位会计核算行为，强化事业单位会计的管理与监督职能，财政部制定了《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试行）》。该准则自 1998 年 1 月 1 日起试行。

该准则分为总则、一般原则、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会计报表和附则共 9 章 54 项条款。

本章小结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是各级政府、行政单位和各类非营利组织核算和监督政府财政资金和各类非营利组织业务资金活动情况的专业会计。它是政府宏观管理的重要信息系统，也是各单位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特点在于：出资者提供的资金不具有营利性、增值性，但具有限制性；核算监督的主要内容公共性资金收支；提供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受托责任履行情况的信息；会计确认基础具有多样化的特征。

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规范主要包括财务会计法律、财务会计行政法令和会计准则三个部分。

思考题

1.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适用范围如何？其组成体系是怎样的？
2. 试述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对象。
3.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同企业会计比较有哪些主要特点？
4. 试述我国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规范包括的主要内容。